

QING SHUI LI
DE DAO
ZI

清水里的刀子

末路狂花

世纪末小说系列

MO LU KUANG HUA
SHIJIMOXIAO
SHIJIEMOXIAO

王山主
刘颖编

卷之三
P.A.O
27

游水型Hg少肝



清水里的刀子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清水里的刀子/王山，刘颋主编。—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2000
(末路狂花世纪末小说系列)
ISBN 7-80611-889-6

I . 清… II . ①王… ②刘… III .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05143 号

末路狂花世纪末小说系列

清水里的刀子

王 山 刘 瓯 主编

责任编辑:梁东方 装帧设计:赵 建 小 明

美术编辑:赵小明 责任校对:李桂香

出版发行:花山文艺出版社(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 8 号)

印 刷:保定市第二印刷厂(保定市烟厂南路 6 号)

经 销:新华书店

850×1168 毫米 1/32 11.625 印张 239 千字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14.00 元
ISBN 7-80611-889-6/I·793

体裁的遗产

——末路狂花世纪末小说系列

韩少功

历史上，中国文学的每一种体裁都受到过歧视，都曾经充当过少儿不宜和君子勿视的违禁物品。

先是有诗词歧视。古希腊人柏拉图曾经宣称，哲学与诗歌之间永远有“旧仇宿怨”，与中国道学家们的“诗词害道”说不谋而合。宋代程颐指诗歌为“俳优”与“闲言语”，朱熹甚至发誓“决不做诗”，连高产诗人陆游也申明“文词终与道相妨”，对自己的诗词常加贬斥。这情形，如同当今有些学问家把通俗电视剧写得躲躲闪闪，对这种客串混钱之举多少也得来点自嘲和自责。

然后有戏曲歧视。“为时既近，托体稍卑”的元代戏曲在诗词登堂入室以后，不幸成为下流现象的替补，不论如何繁荣，也一直被《四库》集部视而不见，拒不述录。《红楼梦》里的富家子女奉命吟诗诵赋，修习风雅，但必须将《西厢记》一类作品视为“淫词艳曲”，连暗中神往的林黛玉一开始也要假惺惺地斥之为“混账话”，以示自己一身清白。这情形，如同当今优等女生为讨得教师和父母的欢心，便夸耀自己一心热爱数学和钢琴，不可招供玩了“电游”。

小说歧视的故事当然更长。清末王国维一改学界偏见，著戏曲研究多种，使戏曲终有高尚名分。于是京戏遂为“国戏”，政要巨商硕儒纷纷以充当梨园票友和准票友为雅事。新文化主将郭沫若、田汉、曹禺、老舍等也多涉笔戏剧，让进步和革命的男女们把剧院入得更加放心。我当时随长辈去看戏，就有赴博物馆或科技馆以继承严肃的文明传统之感。比较起来，当时的小说虽也在政策宽大之列，但仍有“小”的卑琐出身而无“国说”之尊，仍让很多人暗暗存疑。比如“爱情”、“接吻”这一类让人心惊肉跳的直白字眼唯小说里可觅，于是孩子们在书包里藏一本这样的野书，大有前面所说陆游和林黛玉的惴惴不安，算不上正大光明之举。

到二十世纪结束，小说歧视基本上已得解除。但是从诗词到戏曲再到小说，诸多体裁所受道德歧视的一步步减压，其实也是这些体裁一步步告别盛期的过程，是大众的感官满足和欲望宣泄在这些体裁里一步步潮退的过程。这真是得中有失，历史的辩证法就是如此无情。文学本是俗举，以近俗容俗为兴盛发达之本。然山外有山，俗外有俗，小说再怎么俗，一晃眼就已经俗不过商业化电子视听产品了。不久以

前，我到一个街头影视放映厅去逛，发现一大群青年人正在拍椅子起哄，要求老板把王朔的一个作品换成香港那种枕头加拳头的“猛片”。我记得王朔多年前还被批评家们指认为中国“俗”文学的代表，可是仅仅时隔数年，他在这些起哄的观众眼里已经太啰嗦了，太正经了，太高雅了，太道统了，太不怎么“猛”了，必须在他们的起哄声中退场。可以想象，其它那些满篇字符黑压压以致累人不浅的小说（包括据此改编出来的一些较有文学性的影视），更是热销地位渐失，娱乐功能锐减，不再成为当下的大众文化主潮，在很多人那里差不多已成为无韵之宋词和无乐之元曲，有了些青铜色彩和文物意味。古代道学家们倘若活到今天，面对声色迸放的“电游”、MTV、动作片和色情片，恐怕是宁愿要子女们正襟危坐大读小说的。

小说不大能追得上世俗化的更新换代，小说即便可以浓妆艳抹，也仍多相对沉静和相对端庄的面容，这是小说的不幸？还是小说的有幸？

时运交移，质文代变。小说当然不会消失，盛期已过的诗词和戏曲也依然有用武之地，足以使我们宽心。各种文学体裁也没有表现内容和价值取向的僵硬定位，这使小说既可以与诗词和戏曲抢题材，也完全可以与电子视听产品争趣味，还任由人们折腾。但大体而言，小说的功能弹性，并不能取消体裁特点对创作者的无形制约。这个形式选择内容的道理，只要想一想用七律来写时装广告的别扭，用京剧来唱星球大战的荒唐，用胡琴来拉爵士和摇滚的力不从心，大概就不难体会。这就是说，小说不是什么都能做的。小说可以多变却无法万能。每一种体裁都有自身的所长也有所短，都

有审美能量的特定蕴积，因此便有这种能量的喷发或衰竭之时，非人力所能强制。这也意味着，随着社会生活和人性状态的流变，随着一些新兴媒介和新兴手段不可阻挡地出现，每一种体裁都可能出现悄悄的角色位移，比如从青春移为成熟，从叛逆移为守护，或者从中心移向边缘。

小说家们呼风唤雨的时代已经远去，小说的“边缘化”越来越多地成为业内话题，这当然与小说的刺激手段和娱乐功能正在被电子视听产品大量夺走有关，与全人类的感官开发和欲望升级正在加速度向前推进有关。可以设想，也许要不了多久，满足人类体感触觉的新型大众文化产品以及直接植入大脑和肉体的娱乐“猛（芯）片”都能轻易地跨越技术障碍，也将会被商家们一一推向市场，而仅仅止于视听的电子消费将不足为奇，甚至很快会沦为半夕阳产业。这难道不是已见端倪的前景么？老体裁总是要遇到新世俗，炫目的商业化时代正在使一切道德规则步步退守，正在使一切文化成果迅速过时和出局，正在使人们被自己的欲望驱赶得气喘吁吁而不知所终。这是一个小说曾经为之前驱和呼唤的时代，也是一个小说正在因之而滑入寂落和困顿的时代。在“猛片”纷至以及更“猛”的一切即将到来之际，今天的小说能否避免昨天宋词和元曲的命运？或者问题应该是这样：面对这种可能的命运，小说还能够做什么？还应该做什么？

这不是一个经院理论问题，而是靠写作实践才能解决的问题。收集在这里的中国九十年代末诸多中短篇小说，在小说的可能性方面作出了各自的尝试和拓展。也是使小说的遗

产资源得到有效利用的可贵努力。作家们在这一方面的经验和教训，无疑值得读者和批评家们悉心关注。

1999.12. 海口

目 录

目

录

麝香	梅 卓 (1)
那一缕无法抗拒的香	林 雨 (20)
天籁	徐小斌 (23)
“天上飞”和“地上走”	徐 坤 (58)
清水里的刀子	石舒清 (61)
寂静与芬芳	陈继明 (72)
两棵树，在远方	李敬泽 (84)
泡沫	程 青 (88)
纯色的沙拉	唐 纲 (152)
欲望的舞蹈	林 雨 (213)
大姨	邓一光 (216)
历史的与现实的	冯 敏 (298)
大校	阎连科 (301)
两种真实：超越与无法超越的 痛苦	林 雨 (360)

麝 香

麝

香

梅 单

吉美是靠写作维持生计的。她已经坚持了八年。虽然这八年间没有写出什么自己满意的作品，但比多年前画画时轻松多了，因为画画曾是她自以为要付出一生劳动的行当，可是现在她却开始了写作生涯，区别仅在于没有像画画一样一厢情愿地认为会坚持一生，她还没有准备好。总是这样的，准备好的东西不能得到，而未做准备的事情总会很快发生，难道不是吗，她已经在这种混乱的状态下走完了八年的生命流程。

《返回》。点着纸烟吸了一口的吉美朝自己的书桌上望了一眼，这个名字是前两天写上去的。这本稿纸是她最喜欢的硬格纸，夜晚时总会泛着淡蓝的荧光，让刚刚离开它的人忍不住重新回到它面前，提起钢笔，再次开始。

写下这样的名字，就知道自己该讲什么样的故事了。那天傍晚，从街上散步回来，天渐渐黑下来，吉美想想已有四个月没有讲新故事了，她叹息着，抬起头，看见东天上一弯月亮明晃晃的，一侧有一颗闪耀的星座，她知道那是什么星座，可是她对星座没有兴趣，那颗星辰忽然就在她的凝视中坠落了，一个声音对她说：它已经返回。

它已经返回。吉美回到书桌前，把这句话写在一本新的稿纸上。这是一间背阴的不足十平米的小屋，是吉美十年前初到这座城市时租赁的。吉美是个喜欢情调的女孩，她在四壁上挂满自己的作品，有手绘的丝巾，想寄而未寄出的贺年卡，自画像等等，除了这些自制的东西外，还有一幅特殊的挂画，从书店里买来的，是仿唐卡轮回图的印刷品，吉美最喜欢的莫过于它，她把它挂在书桌的正上方。

吉美的纸烟在手指间燃尽。这些烟尘的雾埃已经弥漫，这些雾埃已经如此弥漫了十年。吉美就在这间一张床、一张小桌、一条躺椅的小屋中这样度过最美丽的青春时光。这是什么时候开始的？为什么？吉美曾不止一次问过自己，她是清楚的，她这样打发时间，只是为了某一天迎接她等待着的甘多。

吉美自认为她的写作纯粹是为了爱情。她认识甘多并和他分离时，只有二十岁。这之前，她还在一座小镇上生活，那时她喜欢画画，她一直认为画画是她的本心所致，因为她

的祖上是靠画画度日的，她的绘画天赋完全是几辈人的积累，所以吉美不忍心放弃它，尽管她画得很糟，可是她有决心不使天赋白白浪费。但是吉美自从认识诗人甘多后，甘多给她的影响是致命的，她为此放弃了心爱的画笔，背井离乡，来到这座与自己毫不相干的城市，只因为甘多说过这是他喜欢的地方。

她提前到来。她想他会来的，在她等待时，在她准备好一切后，他会到来的。

吉美离开甘多后，两人的联系便中断了。吉美把思念暗暗写下来，她知道这只是自己的事，甘多或许永远也不会了解，但这种思念并不能中止生活，她还得活下去，这是惟一能够坚持的理由。她已经囊空如洗，并且无法在社会上有一个相应的职业，在这座陌生的城市，她无处告贷。那些思念的文字，便渐渐走上报头刊角，成为她粗茶淡饭的经济来源。

吉美的生肖是属水马的。她自认为水马属于天上，天上的水马为何要在人间吃苦，这是她不能自圆其说的。

吉美每天傍晚回来后要在书桌前坐一会儿，然后读一遍昨天写过的文字，然后才能继续写下去。吉美看到自己写上去的第一行字：它已经返回。这句话没有昨天那么使她满意了，她毫不犹豫地扯下这一页。吉美是个清洁的女子，她不喜欢在稿纸上抹来抹去。吉美在扯下第一页后，重新落笔，那字迹清丽而端庄：〈返回〉。

离

香

二

我叫夏玛，出生在群山之中的伊扎。我的童年是在那里度过的。我回忆起我在崖畔之下，远远地望着一座名叫桑的雪山，它是我的神山，神山的主人成为我孤独时的伴侣，他给我食物，给我水，还给了我与神交往的灵性。

说到这里，我的右眼睑剧烈地跳动起来，它抽搐、扭动，它用这种方式告诉我，一个人正在走上离开我的道路，那人离开我，离开了我们。

不管怎么说，我没能和桑终成眷属，而是在一个晴朗无云的雪后的日子里，被众人接到一座寺庙里，那是一座掩映在青翠山谷之中的尼姑庙。我在一夜之间，成为百名尼姑中的一员。

我知道我并没有什么本领让众人如此看重于我，但人们一说到我的前生时，我此时的经师就会立刻垂下双手，接着会垂下双膝，她年迈的脊背在我面前画了一个大大的问号——关于我的前生，我恍惚记得，但是在这样一个问号面前，我一点儿也想不起来了。

很抱歉，我的心里说很抱歉的时候，我的经师看出了我的疑虑，她安慰我说，没关系，一切都是命中注定，你能与神交往，所以你将来会取出伏藏。

一听到伏藏二字，我的脑子里便轰地一声，我发觉我的右手的第六根手指在隐隐作痛。

那是桑，我将走进他的胸膛，在他痛苦地张开双臂时，我将取走他的心脏。

三

吉美认识甘多是在一次小镇诗人的聚会上。这座镇子虽然小，但确有几位诗人，这是不容外乡人忽视的，这些人常常聚会到一起朗诵自己的诗作，直到其中的一位咏唱过青海湖啊青海湖的诗人用煤气结束了自己的生命后，这种聚会便停止了，这是后话。从那次聚会后吉美常常奇怪在这座不足万人的小镇上两人怎么会这么久才相识。甘多当时拿着一包红梅香烟，正在给大家分发。甘多是个高个子，他的手一下子就吸引了吉美。那双手的确与众不同，虽然吉美不能准确地表达出它们的特别，但这并不妨碍她被吸引。

或许吉美也同样被甘多吸引着，只是吉美自己还没有意识到。那次聚会后，他俩开始约会了。

那时，他骑着单车，带着她到处兜风。街上是零乱的小摊小贩，但是警察叔叔偏偏抓住他俩，问为什么骑车还要带人。这时甘多突然改变了春风得意的脸色，说他的后座上带着的这个人正患着脚痛，他要把她送到医院去。得快。他说。脸上很沉痛。于是，吉美也很快对应战术，看上去她痛得厉害，连话也说不出了。

警察却不吃这一套。哼哼。警察说，给我下来走！吉美吓得一下子就跳下来，连蹦带跳地跑远。她不知道甘多是怎么脱身的，她在远处等他，他笑嘻嘻地推车过来，差点笑掉大牙。你真没经验！他笑着说，简直都要背过气去了。

甘多后来去过一趟拉萨。他买了很多礼物，吉美是第一个挑拣的，打开一只信封袋子，里面有镯子、戒指、项链和

别的饰物。吉美拨开上面的一层，一下子就看到了一只鸡心坠子。金砂石的质地，金色的环扣，在阳光下闪着神秘多变的色彩。她一下子就喜欢上了，她要它，而且她知道甘多是个慷慨的人，如果她要，他会给予的，果然他毫不推托就把这只漂亮贵重的金砂石鸡心送给了她。

那是一只多么漂亮的饰物呀。吉美从此经常戴着它，出入各种各样的聚会。后来，她还给她每一张作品上的女子都戴上这样的鸡心，甚至正规的油画作品也是如此。有时鸡心被描绘得过于细致，吉美的指导教师就会用一把尖利的刮刀，三下两下就把它刮得一干二净，就好像吉美从未给画中人戴过似的。可是吉美是戴过的，她看着鸡心被刮去，心痛得非常厉害。开始她总是忍住的，默默地承受着失去鸡心的痛苦，她把刮刀洗干净，希望下回再没有类似的事情发生。可是教师是不知道她的心思的，教师只看到一只又一只离谱的鸡心戴在每个人的脖子上，他受不了，一下子，他又刮掉。吉美相信自己是最后一次忍受了，当教师把刮刀一扔，在那薄薄的铁片的一声脆响之后，教室里归于沉寂。吉美却站起来，竟鬼使神差地拿起画笔，当着那个瘦猴教师的面儿，噌噌噌又画了一只鸡心，比刚刮掉那只更漂亮、更触目惊心，仿佛画中人成了陪衬，而鸡心才是她真正想表现的主题。

这使得教师大发其火，他说：得！既然你这么着，那就没得说啦！

吉美知道大势已去，漠然道：你也知道教别人画画，你画的哪？怎么不让人看？说什么美术馆收藏，是没有吧？

教师的脸是通红的。他不置可否，把吉美的画架一推，

那幅佩戴着金砂石鸡心项链的女子画像，无声地落入各种各样油彩组成的尘埃之中。教师推倒画架的同时，把一个姑娘的爱画之心也推得一干二净。

她不能继续留在这个喜欢的地方了。那时是秋天。

那时是秋天，小镇的绿色还没有消褪。她约了甘多，来到小镇东侧的一面山坡上。这里是小镇过去的遗址，几百年前是个繁华地方，车水马龙，商贾云集，现在到处种着白杨，白杨柔软而清晰的叶片正在阳光下闪烁着银白的光芒。

是正午。是正午的阳光。吉美没有戴帽子。甘多也是不喜欢戴帽子的。他俩躺在山坡下，躺在干烈的高原的阳光下。

山坡对面，有一处处恬静的农庄。吉美和甘多并肩而坐。后来，甘多开始唱歌，他唱的是民歌。他有一副好嗓子。他的歌声飘开去，幽幽的，像一个男子的哭泣，直唱到吉美的心里，吉美便把头埋进他的肩膀窝里，她的长发扑满甘多的胸膛。

他们终是要告别的。他们就这样告别了。

吉美就在这个秋天离开了小镇。

四

在一所静房里独自修行时，常常有一个年轻女子陪伴着我，我不知她是怎样走进我关闭森严的静房的。她同我一样年轻，有着凡夫俗子无法比拟的美貌。我把她称作灵人。

灵人并不像我一样剃去发辫，她黑亮的长发披满了双肩，一直到静静的鲜花般开放的胸脯上。她赤脚，走起路来

麝

香